

正本

收文	編號	第 359 號
日期	民國	107.10.31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

機關地址：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2號  
傳 真：02-26531062  
聯絡人及電話：連美禎02-27878000#7326  
電子郵件信箱：mei\_jean@fda.gov.tw

50041  
彰化市城中北街11號

受文者：臺灣中藥工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26日  
發文字號：FDA食字第10713030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輸入蛋品、乳製品及明膠及其衍生物、其他動物膠與消化蛋白質及其衍生物產品供食品用途，應檢附官方證明文件之規定」草案，業經本署於中華民國107年10月26日以FDA食字第1071303013號公告預告，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公告請至衛生福利部網站「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下「法規草案」網頁、本署網站「公告資訊」下「本署公告」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眾開講」網頁 (<https://join.gov.tw/policies/>) 自行下載。
- 二、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者，請於草案刊登前揭網站之隔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
  - (一)承辦單位：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 (二)地址：115-61台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2號。
  - (三)電話：(02)2787-7322、(02)2787-7326。
  - (四)傳真：(02)2653-1062。
  - (五)電子郵件：lydialin1109@fda.gov.tw、mei\_jean@fda.gov.tw。

正本：臺灣中藥工業同業公會(不含附件)  
副本：

署長吳秀梅



正本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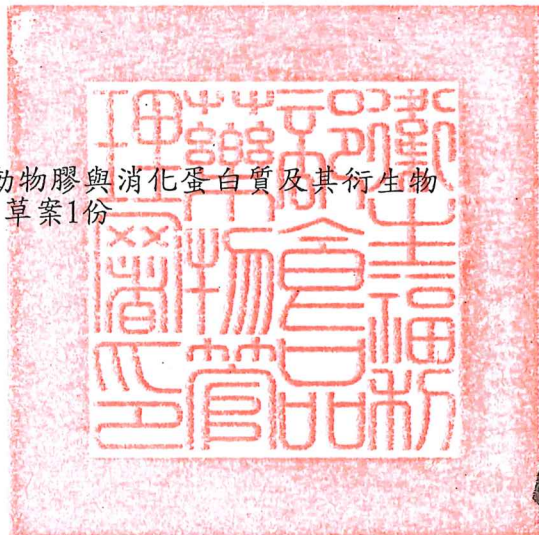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26日

發文字號：FDA食字第1071303013號

附件：「輸入蛋品、乳製品及明膠及其衍生物、其他動物膠與消化蛋白質及其衍生物產品供食品用途，應檢附官方證明文件之規定」草案1份



主旨：預告「輸入蛋品、乳製品及明膠及其衍生物、其他動物膠與消化蛋白質及其衍生物產品供食品用途，應檢附官方證明文件之規定」草案，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三月一日生效。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九條第二項第二款。

公告事項：

- 一、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 二、公告依據：食品及相關產品輸入查驗辦法第4條。
- 三、「輸入蛋品、乳製品及明膠及其衍生物、其他動物膠與消化蛋白質及其衍生物產品供食品用途，應檢附官方證明文件之規定」如附件。本案另載於衛生福利部網站「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下「法規草案」網頁、本署網站「公告資訊」下「本署公告」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眾開講」網頁 (<https://join.gov.tw/policies/>)。

四、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意見者，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隔日起60日內，至前揭「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或「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眾開講」網頁陳述意見或洽詢：

(一)承辦單位：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二)地址：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2號。

(三)電話：02-2787-7322、02-2787-7326。

(四)傳真：02-2653-1062。

(五)電子郵件：lydialin1109@fda.gov.tw、mei\_jean@fda.gov.tw。

署長吳秀梅

訂

線

輸入蛋品、乳製品及明膠及其衍生物、其他動物膠與消化蛋白質及其衍生物產品供食品用途，應檢附官方證明文件之規定如下：

- 一、輸入蛋品、乳製品及明膠及其衍生物、其他動物膠與消化蛋白質及其衍生物產品供食品用途者，應檢附輸出國官方出具之可供人食用或符合輸出國食品安全衛生相關規定等同意義字句之證明文件，始受理食品輸入查驗。
- 二、前點輸入明膠及其衍生物、其他動物膠與消化蛋白質及其衍生物之證明文件內容須包含明膠及其衍生物之來源(製成之原料，來自皮、骨或魚鱗等)。
- 三、輸入蛋品、乳製品及明膠及其衍生物、其他動物膠與消化蛋白質及其衍生物產品實施產品範圍如附表。

附表

類別	項目	備註
蛋品	世界關務組織制定之國際商品 統一分類代號(HS code)為 0407、0408、350211 及 350219 項下之產品。	左欄所列 產品之輸 入規定為 F01 者。
乳製品	世界關務組織制定之國際商品 統一分類代號(HS code)為 0401、0402、0403、0404、0405、 0406 及 9806 項下之產品。	左欄所列 產品之輸 入規定為 F01 者。
明膠及其衍生 物、其他動物膠 與消化蛋白質 及其衍生物	世界關務組織制定之國際商品 統一分類代號(HS code)為 3503.00.10.00-4、 3503.00.20.00-2、 3503.00.90.90-8 及 3504.00.11.00-2 項下之產品。	